##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额度申请政府扶持资金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省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木林森")根据《省重点创新产业化升级工程 2017 年度重点产业骨干工程项目》,江西木林森向江西国资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免息扶持资金 5,000 万元,并以公司持有的江西木林森 10,000 万元股权提供质押办理该笔扶持资金的事项。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已于2018 年 4 月 13 日受理了公司的股权质押申请,并出具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井开)内股质登记设字[2018]第 16185017 号),公司完成了江西木林森10,000 万股的股权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额度申请政府扶持资金的公告》(2018-008)、《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额度申请政府扶持资金进展的公告》(2018-053)等相关公告。

近日,接到全资子公司江西木林森通知其已收到江西国资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免息扶持贷款5,000万元,该款项将主要用于子公司江西木林森的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8日

